

110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四技學士專班

考生/陪同人員自主健康聲明書

招生學校：**國立虎尾科技大學**

【應試系(專班)：_____】

本人(考生) _____，110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四技學士專班准考證號碼為 _____，參加110年5月__日「110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四技學士專班」考試及面試項目，悉遵照招生學校當日防疫措施引導，並配合量體溫與自主佩戴口罩應試。

保證本人與陪同人員^{註1} _____之身體健康狀況良好，且非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限定須「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」等禁止外出對象^{註2}。特此聲明，倘有不實，願自負法律責任與相關單位裁罰。

此致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考生本人： (簽章) (聯絡電話/手機)

陪同人員： (簽章) (聯絡電話/手機)

陪同人員： (簽章) (聯絡電話/手機)

考生監護人： (簽章) (聯絡電話/手機)

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日

註1: 每位考生可隨行入校陪同人員以至多2人為限。

註2: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CDC網站 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

註3: 本聲明書由招生學校依”個資保護法”善盡保管之責，於保管28天後銷毀。

CDC網站：

